

2024年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 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是负责全区综合经济管理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有：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研究分析全区以及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提交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及执行情况的报告。

2. 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建议，监测、预测预警全区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研究全区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提出落实 宏观调控的政策建议。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 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统筹协调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负责组织重要物资、商品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统筹协调经济和社会发展，研究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起草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的有关政策文件，对有关法律、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及政策文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织开展营商环境评价。

3. 负责汇总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研究财政 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研究提出运用经济杠杆促进经济发展的政策建议； 负责全区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会同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牵头负责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4.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织实施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的有关工作；拟订全区投融资、计划、价格等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所有制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和国民经济市场化的重大问题，提出推动非公有制经济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建议。

5. 承担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责任。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规划全区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衔接平衡需要安排区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按规定权限，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以及审核、转报工作；安排区级财政投资的基本建设资金和投资计划；承担区重点工程建设项目调控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相关工作。研究提出全区利用外资及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负责职责范围内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确定全区重点建设项目，研究设立政府产业发展引导基金；负责重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综合协调与调度管理工作。

6. 推进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做好与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提出全区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衔接平衡全区农村经济、工业、能源、综合交通

运输、高技术产业、服务业等发展规划，监督规划的实施，协调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有关政策建议。综合研判能源、交通运输等基础产业发展趋势，研究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并协调实施；组织拟订全区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负责企业技术中心管理，牵头推进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研究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

7. 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及政策；负责提出全区区域经济与经济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统筹协调全区经济协作工作。

8. 承担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研究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衔接平衡、汇总编制全区国内外贸易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国家下达的粮食、棉花等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计划。综合平衡全区各类重要市场的发展规划和总体布局，引导和调控市场。

9.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拟订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及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技教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民政、体育等发展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负责将人才资源开发纳入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相关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0.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全区生态文明建设、经济与环境资源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和措施。牵头推进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控制工作，承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评估审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区节能环保

产业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

11. 研究提出全区城乡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战略布局，拟订发展规划，提出政策建议。综合指导重点区域规划的实施，协调解决重点区域规划实施、产业布局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负责推进实施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综合指导和协调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协调解决建设推进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示范区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设立和推进区政府新旧动能转换投资基金相关工作，承担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建设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2.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价格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组织研究全区性的重大价格政策措施。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价格工作规划、价格政策和价格改革方案，完善价格形成机制。按照权限和适用范围，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 and 实行全区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负责价格政策和行政事业性收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研究拟订全区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价格评估、涉案涉纪涉税财物等价格认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市场价格的监测预警、价格指数体系建设和信息发布工作。

13. 牵头组织全区经济交流合作和对口支援协作工作，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经济合作和对口支援扶贫协作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产业转移的规划、组织、协调、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市确定的我区对口支援和东西扶贫协作工作；提出区对口支援协作、产业转移项目并组织实施。

14.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军民融合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军民融合发展相关方案、计划和规划。组织拟订全区经济建设、国防建设融合发展规划以及军民融合发展产业发展规划。研究拟订全区军民融合发展相关体制改革方案。综合协调全区军民融合发展工作。统筹管理全区科技、信

息、人才等军地融合资源，协调推进全区军民融合发展重大项目（专项工程）和重要事项，推动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技术推广和成果转换。协调管理“军转民、民参军”相关事务。组织编制全区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15.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能源发展和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协调全区农村能源发展工作。组织推进能源关键设备研发以及相关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点示范工程，负责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负责能源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承担全区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监督管理职责。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参与拟订全区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环保以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

16. 贯彻执行粮食（含食用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粮食流通、粮食储备、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政策文件。研究提出全区战略物资储备规划、全区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按照权限组织实施全区各类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提出粮食流通产业发展的建议，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管理全区粮食、棉花等重要物资、商品储备，负责区级储备粮棉行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粮食安全区长责任制落实情况的考核。指导全区粮棉储备体系建设。提出全区储备粮棉的规模、总体布局、动用建议和收购、销售、储存、轮换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级储备粮棉管理及基础设施建设，对辖区内储备粮棉进行监管。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对全

区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全区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区级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组织实施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监测制度以及技术规范。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统计工作。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职责。保障城乡居民、灾区以及缺粮地区的粮食供应。负责军粮供应管理工作。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7. 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 作。

1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办公室（挂人才工作科牌子）、国民经济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挂行政许可科牌子）、动能转换推进科、商贸流通和社会事业科、能源科（挂能源安全监管科牌子）、经济体制改革科、价格科、粮食和物资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4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2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7.0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6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54.6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3.1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47.07	本年支出合计	1,452.55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48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52.55	支出总计	1,452.55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1,452.55	1,447.07	1,047.07	400.00							5.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23	713.75	713.75								5.48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19.23	713.75	713.75								5.48	
		01	行政运行	719.23	713.75	713.75								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6	205.46	205.4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46	205.46	205.4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51	120.51	120.5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95	84.95	8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9	54.69	54.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9	54.69	54.6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9	54.69	54.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7	73.17	73.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7	73.17	73.17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452.55	1,029.87	422.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9.23	696.55	22.68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19.23	696.55	22.68	
		01	行政运行	719.23	696.55	22.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6	205.4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46	205.4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51	120.5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95	8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9	54.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9	54.6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9	54.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4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7	73.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7	73.17		
		01	住房公积金	73.17	73.17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3.75	713.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6	205.46		
		八、卫生健康支出	54.69	54.6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4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3.17	73.17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47.0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47.07	1,047.07	40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47.07	支 出 总 计	1,447.07	1,047.07	40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047.07	1,029.87	972.44	57.43	17.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3.75	696.55	639.12	57.43	17.2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13.75	696.55	639.12	57.43	17.20
		01	行政运行	713.75	696.55	639.12	57.43	1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46	205.46	205.4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46	205.46	205.46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51	120.51	120.5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95	84.95	8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9	54.69	54.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9	54.69	54.69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69	54.69	54.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7	73.17	73.17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7	73.17	73.17		
		01	住房公积金	73.17	73.17	73.1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029.87	972.44	57.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39.89	839.8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6.66	216.6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3.26	253.2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2.37	152.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4.95	84.9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8.76	38.7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5.93	15.9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9	4.7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73.17	73.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3		57.4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25		18.25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70		0.7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13		7.1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89		0.8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		3.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2.56		22.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55	132.55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0.51	120.5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04	12.0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00		1.30		1.30	0.70	4.60		3.90		3.90	0.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00.00				4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4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29.87	1,029.87	1,029.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39.89	839.89	839.8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6.66	216.66	216.6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3.26	253.26	253.2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2.37	152.37	152.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4.95	84.95	84.9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8.76	38.76	38.7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5.93	15.93	15.9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9	4.79	4.7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73.17	73.17	73.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3	57.43	57.4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25	18.25	18.25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70	0.70	0.7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13	7.13	7.13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89	0.89	0.8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	3.90	3.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2.56	22.56	22.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55	132.55	132.55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20.51	120.51	120.5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2.68	417.20	17.20	400.00			5.48		
人防人员经费项目	其他运转类	17.20	17.20	17.20						
发改综合经费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200.00					
办公费、工会会费等	特定目标类	5.48						5.48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7.70	7.70	7.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0	7.70	7.7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70	7.70	7.70					
		01	行政运行	7.70	7.70	7.7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1,452.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7.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00.0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5.48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1,45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9.87万元，项目支出422.68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1,452.55万元，比上年增加159.31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59.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58.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100.00万元，其他收入减少4.29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增加5.48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59.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47.92万元，项目支出减少88.61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编制人员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60万元，比上年增加2.60万元，增长130.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拨入两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9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0万元，比上年增加2.60万元，增长200.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拨入两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增加。

3. 公务接待费0.7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7.43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1.81万元。主要原因是：编制人员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7.7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7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222.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2.68万元。拟对人防人员经费项目，发改综合经费项目，办公费、工会会费等3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22.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2.68万元。根

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人防人员经费项目，发改综合经费项目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人防人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7.20		
	其中: 财政拨款	17.2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派遣人员工资,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防人员经费	≤17.2万元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1.2万元
			门卫工资	≤6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4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派遣人员出勤率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防知识宣传全区覆盖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发改综合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保障单位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区综合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发改工作综合经费	≤200万元
			发改项目工作经费	≤70万元
			第三方服务费	≤50万元
			人防工程维护经费	≤8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第三方工作次数	≥10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聘请第三方检测达标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能源行业企业安全检查覆盖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优化我区营商环境	优化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费、工会会费等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48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48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及时拨付办公费用、保障职工福利, 提高员工凝聚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往来款经费	≤5.478895万元
			办公费	≤3.478895万元
			工会会费	≤2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会会员人数	=49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会福利覆盖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会福利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会政策知晓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5%

七、其他特殊事项说明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涉密事项在预算公开时予以剔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